

2024 臺東工藝與南島國際交流、策展行銷計畫

南島國際駐村徵選簡章



指導單位：國發會、文化部

主辦單位：臺東縣政府

執行單位：秀異永華文化有限公司

緣起

臺東縣政府以推動臺東成為「南島文化原鄉」為願景，透過工藝文創與南島國家建立交流對話，藉由工藝交換駐村、國際展覽等活動，展現臺東多元特色，並提升臺東工藝品牌的國際能見度，結合南島國際工藝交流、策展，以海洋、冒險、自然、和諧共存、永續等精神，協助拓展在地文創業者國際視野，提升整體產業思維及發展市場，從創作到品牌策略等實務面運作機制、到永續思考工藝品牌推廣，提升文創產值，打造臺東品牌。

一、徵選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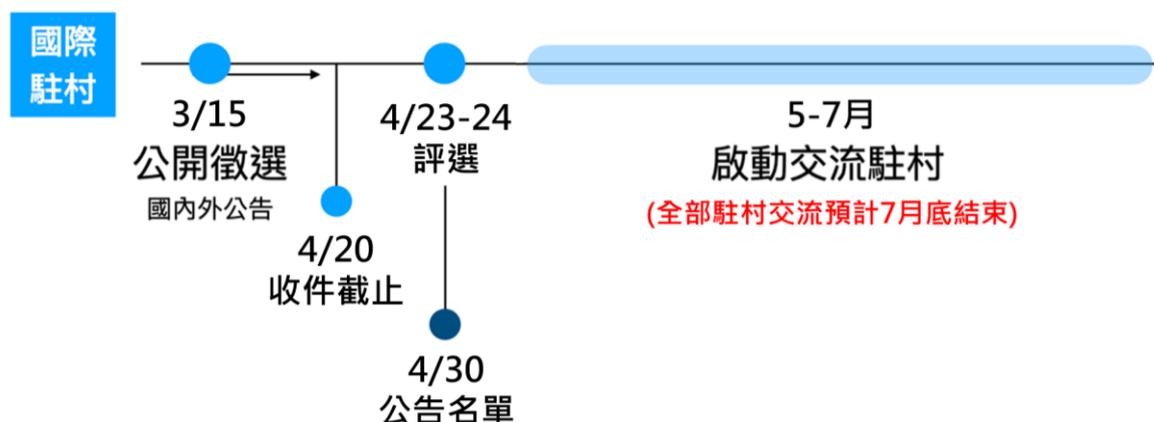
徵選對象與資格	55 歲以下，具備臺東籍之個人，或單位立案地址位於臺東縣內之組織內個人創作者皆可申請參加。																			
交流駐村單位	<p>以南島語系相關之國家的工坊、藝術聚落等單位為主。本次預計合作單位如下，入選後將由執行單位協助與國外之文創單位進行媒合。</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0 580 1369 1547"> <thead> <tr> <th data-bbox="440 580 608 663">國家</th> <th data-bbox="608 580 954 663">單位名稱</th> <th data-bbox="954 580 1369 663">特色</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40 663 608 1077" rowspan="3">馬來西亞</td> <td data-bbox="608 663 954 801"> Borneo Laboratory 婆羅洲美學實驗室 </td> <td data-bbox="954 663 1369 801">社區型，建築設計、地方工藝</td> </tr> <tr> <td data-bbox="608 801 954 940"> Sari Chempaka Art Village </td> <td data-bbox="954 801 1369 940">鄰近自然環境，藝術村內的自然素材可隨手拾取創作</td> </tr> <tr> <td data-bbox="608 940 954 1077"> Rimbun Dahan 蔥綠之家 </td> <td data-bbox="954 940 1369 1077">當代藝術，19 世紀傳統馬來房舍</td> </tr> <tr> <td data-bbox="440 1077 608 1216">菲律賓</td> <td data-bbox="608 1077 954 1216"> 98B COLLABoratory 98B 合作實驗室 </td> <td data-bbox="954 1077 1369 1216">社區型、視覺藝術、創作空間、青年藝術家共同經營</td> </tr> <tr> <td data-bbox="440 1216 608 1355">印尼</td> <td data-bbox="608 1216 954 1355"> Realrich Architecture Workshop </td> <td data-bbox="954 1216 1369 1355">建築設計、地方工藝</td> </tr> <tr> <td data-bbox="440 1355 608 1547">新加坡</td> <td data-bbox="608 1355 954 1547"> The Artists Village Singapore 新加坡藝術村 </td> <td data-bbox="954 1355 1369 1547">社區型，行為藝術、裝置藝術</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440 1686 1066 1727">* 更多介紹請參考：https://reurl.cc/4jz3nY</p> 	國家	單位名稱	特色	馬來西亞	Borneo Laboratory 婆羅洲美學實驗室	社區型，建築設計、地方工藝	Sari Chempaka Art Village	鄰近自然環境，藝術村內的自然素材可隨手拾取創作	Rimbun Dahan 蔥綠之家	當代藝術，19 世紀傳統馬來房舍	菲律賓	98B COLLABoratory 98B 合作實驗室	社區型、視覺藝術、創作空間、青年藝術家共同經營	印尼	Realrich Architecture Workshop	建築設計、地方工藝	新加坡	The Artists Village Singapore 新加坡藝術村	社區型，行為藝術、裝置藝術
國家	單位名稱	特色																		
馬來西亞	Borneo Laboratory 婆羅洲美學實驗室	社區型，建築設計、地方工藝																		
	Sari Chempaka Art Village	鄰近自然環境，藝術村內的自然素材可隨手拾取創作																		
	Rimbun Dahan 蔥綠之家	當代藝術，19 世紀傳統馬來房舍																		
菲律賓	98B COLLABoratory 98B 合作實驗室	社區型、視覺藝術、創作空間、青年藝術家共同經營																		
印尼	Realrich Architecture Workshop	建築設計、地方工藝																		
新加坡	The Artists Village Singapore 新加坡藝術村	社區型，行為藝術、裝置藝術																		
駐村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徵選 3 位代表臺東之南島工藝文化內涵之工藝家，前往南島語系國家，與當地藝術駐村單位、社區互動，進行文化交流與分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駐村時間至少 30 天，創作作品至少 2 件。
需交付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少創作 2 件作品，可於回國後完成。 ● 需繳交創作計畫書、駐村日誌 (含時間、地點、說明及照片)，至少 2 篇。 ● 駐村心得 1 篇 (含照片) ● 參與講座、工作坊或其他創意型式活動 1 場，分享駐村心得或經驗。 ● 駐村作品完成後 1 年內須留給縣府作為相關年度成果展示及記錄用，到期後縣府保留 1 件作品，其餘歸還。(參與交流之國外文創單位，如以自然素材創作，需通過煙燻、除蟲或其他特殊手續方可寄回之作品，則由縣府全數保留)。
注意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入選者須於駐村入選名單公告後 7 天內繳交保證金，計新臺幣 5,000 元整，該保證金將於駐村創作者確實提供成果作品與作品文案介紹，並全程配合參展相關事宜與後續成果資料彙整後，將予以全額無息退還；若未完成本計畫規定配合之相關活動，將不予退還保證金新臺幣 5,000 元。 ● 創作作品將於國際會展中展出，須於參展日的前一個月，完成交付，以利參展安排。 <p>※ 預計參加之國際會展 (新加坡 FIND 設計展) - 113/9/26-28</p>

出國駐村補助費用及項目 (補助費用以新臺幣支付)

項目	補助費用	說明
住宿費	10,000 元	駐村期間之住宿費用補助
膳雜費	18,000 元	每日補助 600 元生活費*30 天
機票費	由執行單位支付	包括來回機票
創作材料費	10,000 元	本案補助金額，超過則自行負擔。
運送費	實報實銷	最多上限 3,000 元、須提供單據。
簽證費	實報實銷	
旅遊平安險	由執行單位支付	

二、徵選時程說明 (實際公告日期以縣府正式公告為準)



三、報名程序

- 1、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20 日 23 : 59 止，逾期恕不受理。
- 2、報名方式：一律採 Email 信件報名，請備妥相關文件，以 PDF 或 Word 格式 E-mail 至 tt.artripple@gmail.com，信件主旨請註明：申請「2024 臺東工藝與南島國際交流、策展行銷計畫- 申請人姓名」，即完成報名。
*本執行單位收到申請文件後將以 email 回覆告知已收件，若已報名 2 天後仍未收到確認訊息，請來電與本單位聯絡。
- 3、申請文件下載：<https://reurl.cc/A4mNoE>
- 4、應繳資料：
 - 【附件一】申請表
 - 【附件二】同意書與切結書
 - 【附件三】30 秒~1 分鐘的自我介紹影片 (英文自介加分)



四、評選辦法與標準：

- 1、第一階段：遴選
由評審委員依照報名者所提供的資料進行遴選，審視資料無誤後通知。
- 2、第二階段：媒合
獲選之創作者，將由執行單位協助與國外之文創單位進行媒合。
- 3、徵選名單：
正取 3 名、備取 3 名

4、 評分標準：

項目	比重	說明
技法及工藝性	40%	使用傳統工藝再詮釋創新的技術。
創作內容規劃	40%	針對本次駐村所規劃的創作內容。
國際參展、交流經驗	20%	參與國際展會、駐村創作或文化交流活動之經驗。
加分項目		
語言能力	英語、外語等相關證明，或具交流經驗者。	

五、注意事項

- 1、 入選之駐村創作者經核定之後，不得任意變更內容。如有變更之需求，應告知執行單位，並經由雙方討論協商後調整之。
- 2、 駐村創作期間及成果作品須配合執行單位基於宣傳本次活動成果，於創作期間進行作品拍攝及接受採訪。
- 3、 凡參加本計畫之創作者和單位即視同遵守相關辦法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對本活動的所有文件、資訊保留最終解釋權，任何與本計畫有關之未盡事項，保留隨時修正權利，並得以隨時補充公告。
- 4、 參與創作者於駐村期間創作之作品、智慧財產權均屬於各創作者所擁有，創作者須配合提供其作品之詳細資料，無償供執行單位得為其作品紀錄，使用於未來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圖書等用途。
- 5、 倘若無法同意上開各項權利與相關配合事項，請勿申請本計畫。

六、聯絡方式

秀異永華文化有限公司

聯絡窗口：南島漣藝專案辦公室 蘇小姐

服務電話：089-360363 (請於週間上班時間來電 9:00-12:00、13:30-17:00)

聯絡 Email：tt.artripple@gmail.com